

2024 客家歌謠交流觀摩賽 切結書

- 1、本團為正式立案社團（負責人：_____ 統一編號：_____）
確認據實填寫報名資料及人員清冊，如經主辦單位發現有假借、冒用、偽造、舞弊等情事並查證屬實者，由主辦單位取消其參賽、得獎資格，並追回已發放之獎金及獎項。
- 2、本團參賽成員絕無跨隊、跨區參賽，如有違反規範，由主辦單位取消其參賽、得獎資格，並追回已發放之獎金及獎項。
- 3、本團參與比賽之演出內容及伴唱帶如有涉及侵權，本團願負起一切法律責任。
- 4、本團倘若獲獎，將以團體名義領取獎金，並按中華民國所得稅等法規辦理各項應扣繳金額。
- 5、本團參與本次比賽及相關活動期間之著作權及肖像權，授權主辦單位及主辦單位授權之第三人，進行全程攝錄影、製作各式文宣，或於電視、廣播及網站重製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及進行其他必要之改作、重製、編輯等非營利性推廣運用。
- 6、本團已詳讀「2024 客家歌謠交流觀摩賽」活動簡章及辦法並完全同意遵守比賽相關規定、配合主辦單位相關安排。

此致

客家委員會

單位名稱：

團體大小章：

團體大章

團體
小章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